

# 广东瑞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瑞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于2026年7月10日前以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，并于2026年7月10日以现场、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第一百一十八条相关规定，审议事项较为紧急，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，本次会议豁免通知时限要求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，独立董事夏明会先生、周军先生和李文茜女士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并表决。会议由董事长汪军先生主持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：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》。

鉴于公司《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（以下简称“本激励计划”）中确定的1名激励对象，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公司拟向其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，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授权，对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、授予权益数量进行调整，激励对象由142名调整为141名，限制性股票数量由182.65万股调整为182.00万股。

除上述调整外，本激励计划的其他内容与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内容一致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6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回避3票。

由于公司董事路明、孙妮娟、郑吕艳为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

对象，因此该三位对本议案回避表决。

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已对本议案进行了审议，全票通过本议案。

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。

上述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调整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》。

## **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。**

经董事会核查，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《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的有关规定，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条件已成就。根据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确定 2026 年 7 月 10 日为授予日，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141 名激励对象授予 182.00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回避 3 票。

由于公司董事路明、孙妮娟、郑吕艳为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，因此该三位对本议案回避表决。

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已对本议案进行了审议，全票通过本议案。

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。

上述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。

## **三、备查文件**

1.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；
2. 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瑞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7 月 10 日